

与达洛维夫人共舞

文学名著背后的灵感故事

【美】弗吉尼亚·伍尔夫 著

李尧 译

Dancing with Mrs. Dalloway

Stories of the Inspiration Behind Great Works of Literature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CELIA BLUE JOHNSON

名著是怎么诞生的？  
哪些灵感启发了它们？  
是一个想法、一段记忆还是一幅影像、一行文字？

人民文学出版社引进出版的《与达洛维夫人共舞》一书让我们看到，无论灵感以何种形式闪现，都足以驱策作家提笔写作，而这灵感可能像电光火石，让作家坚定追随，直到故事结束，由此点燃一本文学名著。

——编者

# 什么样电光火石般的灵感，点燃一本文学名著

## 弗吉尼亚·伍尔夫《达洛维夫人》： 令作者感到失落的一位社交名流，化身圆滑且优雅的达洛维夫人

蓝眼金发、端庄自信的凯瑟琳·麦克斯（昵称凯蒂）是天生完美无缺的社交名流。她遵从上流精英推崇备至的一切社交礼仪，在派对上熟练且热情地与一个个宾客交谈。凯蒂的母亲有个至交好友朱丽叶·史蒂芬，她是位美丽且多愁善感的中产阶级妇女。朱丽叶和凯蒂一样，都情愿服从社会对她们的期望，也是她介绍凯蒂认识了伦纳德·麦克斯，他在凯蒂的生命中扮演了举足轻重的角色。凯蒂也把岁月献给了较年长的朱丽叶，朱丽叶后来因风湿而高烧死亡，留下两个十几岁的女儿：弗吉尼亚和妮妮莎，凯蒂觉得有义务帮助朱丽叶的遗孤，于是竭尽所能地训练两个女孩，协助她们成为上流社会所认同的成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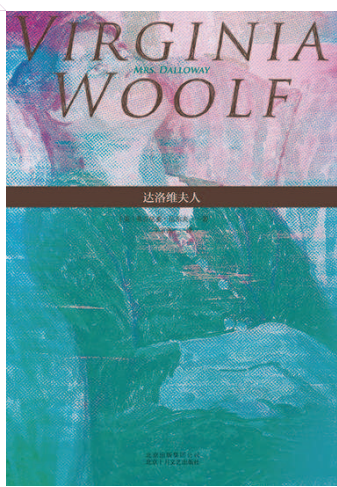
凯蒂比较喜欢和外向且合群的妮妮莎在一起，不喜欢她内向且孤僻的姐姐。凯蒂的忽视很可能令弗吉尼亚

感到失落，不过弗吉尼亚也从未喜欢过这位社交顾问。凯蒂太过时髦，与她的个性不合。很多年后，55岁的凯蒂从家里的栏杆上摔下来，受了重伤。凯蒂在弥留之际难过地说：“我怎么这么不小心，我永远不会原谅自己。”不过当时40岁的弗吉尼亚不相信她的话，甚至怀疑凯蒂是蓄意自杀。或许真实的凯蒂并非她所呈现出来的那么完美。这位如迷一般的名流早已舞进弗吉尼亚的第一本小说《远航》，变成克拉丽莎·达洛维。达洛维夫人是个圆滑且优雅的女人，一生都是为了满足社会期望而活，而凯蒂根本就是她的完美化身。后来，弗吉尼亚又在另一本小说中继续深入探索这个角色。

弗吉尼亚在短篇小说《邦德街上的达洛维夫人》中，用笔唤回了达洛维夫人。她打算把这篇小说加入一本短篇小说集，但有些关联的小说选集，并

将书名暂定为《在家中》或《派对》。不过她在听到凯蒂的自杀企图后，立刻决定把这个故事发展成一本小说。也因此，凯蒂离奇的死亡拯救了达洛维夫人的生命。弗吉尼亚如是说：“原本是设定达洛维夫人要自杀，但可能在凯蒂的意外后，短短一个星期内，弗吉尼亚的注意力不再停留在一名女人不幸的境遇。小说的结尾虽仍有可能弥漫死亡的阴影，但达洛维夫人将会活下来。”

弗吉尼亚开始着眼于她在日记中提到的议题：“精神错乱与自杀研究：疯子与常人所见之世界”。在这篇日记的开头提到了凯蒂具争议性的死亡，作者似乎是受到她的死影响而有此转变。但作者并未让达洛维夫人和凯蒂的下场一样，我们已无从得知个中原因。弗吉尼亚在小说中加入了



▲由弗吉尼亚·伍尔夫同名小说改编的电影《达洛维夫人》剧照



塞普提姆·史密斯，透过他将达洛维夫人的精神问题外显出来。塞普提姆是第一次世界大战的退役英雄，深受精神疾病困扰，曾在未出版的短篇小说《首相》中出现过。他和谦逊且殷勤的女主角形成了强烈对比。刚开始看时，觉得这两个角色天差地别，但读完小说会发现，在整本《达洛维夫

人》中，他们之间的关系出人意外地息息相关。《达洛维夫人》中的几个角色皆取材自弗吉尼亚的生活中。她十五岁时迷恋才情洋溢、个性热情的作家玛吉·西蒙斯·沃根，而弗吉尼亚的一位爱人薇坦·沙克维尔·威斯特曾在日记中写道：“小维曾跟我说过她年轻时

的情史，而玛吉·西蒙斯就是《达洛维夫人》里面的莎丽·赛顿。”在小说里，达洛维夫人曾经回忆她和莎丽的美妙之吻，她的感觉呼应弗吉尼亚对玛吉的迷恋。作者失望地看着玛吉在进入传统婚姻数年后失去了当年的神采飞扬，而她小说里的莎丽也同样随着时光流逝失去光彩。

## 圣·埃克苏佩里《小王子》： 作者将包括坠机和沿岸飞行的许多经历都活灵活现写进小说

安托万·圣·埃克苏佩里正在飞机上打盹，驾驶员勒内·里盖勒突然大喊：“可恶！这次该换活塞杆了！”他们两人一组，架着邮务机飞越撒哈拉沙漠。由于飞机经常在非洲上空失事，所以他们两人同行，以提高包裹安全抵达目的地的机会。飞机已经离开沙漠，来到海洋上空，这里的空气凉爽许多。圣·埃克苏佩里虽然昏昏欲睡，仍然有能力分辨在海洋上空飞行是个危险的决定，因为这样一来，若是出事，飞机会坠入海中、沉入海底。但他来不及发表意见活塞杆就坏掉了。他们立刻顺着抛物线平稳下降，不过里盖勒还是设法让飞机朝陆地飞去。最后飞机砰地坠落在沙漠上，然后开始在沙丘上弹跳，机体一件件崩落，先是轮子，然后是一侧的机翼，接着机头插进沙里，飞机终于停下来了。

里盖勒确定两个人都安然无事，大叫：“领航员就是这样引导船只通过险境的！”他们很快就被同事发现，但那架飞机只剩一个空位，于是圣·埃克苏佩里独自留在沙漠等待救援。这位年轻的飞行员并不害怕孤单，反而沉浸在绵延起伏、没有尽头的沙丘中。其后，他如此记录那个下午：“对撒哈拉沙漠的爱就像爱情本身，只能感受，永远无法用言语表达。一见钟情后，你便与被夕阳镀上金光的沙漠开始一段说不出的亲密关系。”从此圣·埃克苏佩里对那片沙漠的爱慕未曾消散，永远热烈炽热，而这次的飞机失事也没有吓到他——这只是开端。

多年后，圣·埃克苏佩里又回到那

次的坠机地点，但这次是在《小王子》的纸页之间旧地重游。首先，他在1940年法德签订停战协议后逃到美国。1942年6月，他在纽约定居。当时他已是畅销书作家，以几次死里逃生的经验和其他空中冒险故事闻名于世。

他的出版商妻子伊丽莎白·雷纳尔建议他利用空档尝试新题材。他思索着，也许可以试着写关于一名小王子的童书，他一直在书稿、信件和零碎的纸张上涂绘这个小孩。目前没有资料显示小王子是何时跳进圣·埃克苏佩里的想象中，但他画这位王室成员已经好多年了。伊丽莎白的建议启发了他。

在《小王子》里，有一名飞行员在撒哈拉沙漠坠机，他和圣·埃克苏佩里本人的遭遇一模一样。圣·埃克苏佩里当时独自留在沙漠，细细感受周遭的大地，并且感觉到一股魔力。在书里，他将这股神奇的魔力归于拜访地球、来自外星的小王子。作者将许多的飞行经历——包括坠机和沿岸飞行——都活灵活现地写进了小说。他写道：“我对这个世界一无所知，对黑夜的降临也充满好奇。”他曾经翱翔在浩瀚的美丽夜空，并且心生敬畏，所以他会决定让小王子住在星球里的一颗小行星上，并不令人感到意外。

作者第一次单独待在撒哈拉的时候就爱上了沙漠，不过他在最出名的那一次坠机事件中，几乎在那片土地上丧生，而这次的经历从此改变了他，也激发出《小王子》的第二个角色。

1935年12月，他尝试打破巴黎到西贡的飞行时间纪录。算命家曾警告他这趟行程将带来不幸，而结果也证明他所言不假。圣·埃克苏佩里和领航员安德烈·普雷沃坠落在利比亚沙漠。不过，沙漠底下的黑色小圆石像滚珠般让飞机得以滑行一段，才一头栽进沙里，减低了撞击力，而驾驶员能死里逃生或许也是小圆石的功劳。

三天后，因为饥饿和严重缺水，作者产生一连串的幻觉，其中有个幻觉是这样的：妻子的双眸从帽檐下望了出来。为了获取食物，他在沙漠动物（例如大耳小狐）的洞穴外设陷阱。他跟踪一只大耳小狐的脚印来到兽穴外，并且幻想有只动物蹲在里面，于是他趴下去说：“狐狸，我的狐狸，我累了，但这无论如何也不会让我对你失去兴趣。”四天后，他和领航员终于获救。于是在作者的插画本里出现一只沙漠狐狸，它说小王子相信他星球上的玫瑰花是独一无二的。而这个睿智的角色，非常可能是作者在沙漠对想象的大耳小狐胡言乱语时受到的启发。

一年后，《小王子》出版。



▼由圣·埃克苏佩里同名小说改编的电影《小王子》剧照



## 阿瑟·柯南·道尔《福尔摩斯》： 以破解怪病病因闻名的一位医学院教授，是福尔摩斯侦探的灵感来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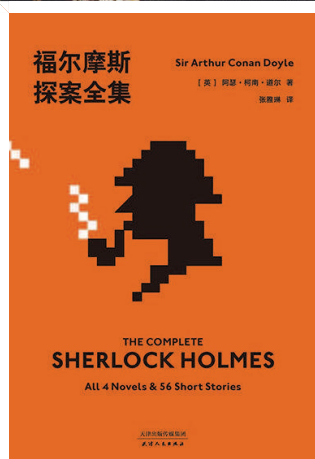
约瑟夫·贝尔博士站在坐满医学学生的教室前方，高挺鼻梁上方的眼睛闪着淘气的光芒。他今天要测试学生运用感官的能力，他们必须品尝和嗅闻一个特别恶心的液体，以辨认出它是何物。所有人都要品尝这个污浊且难闻的混合物。贝尔相当爱开玩笑，他说：“我不会要求学生做我自己都不想做，所以我先尝尝，再传下去。”他用手沾了玻璃杯里的液体，并用舌头舔了一口，以证明杯里琥珀色的液体虽然闻起来很刺鼻，却是安全的。接下来，学生一个个勉强照做，但没有人猜得出答案，贝尔最后宣布大家都失败。学生太专注于品尝和嗅闻，以至于忘了用眼睛看，没注意到其实贝尔舔的是干净的那根手指，而非沾了烧杯内液体的手指。所有人都忽略了这微小却重要的细节，而这正是教授想要展示的重点。贝尔强调，身为医生不能放过一丁点看似不重要的细节，才有能力做出正确的诊断。

贝尔是爱丁堡大学的教授，同时也是爱丁堡皇家医院的医生，在医界享有盛名，素以破解怪病病因的神奇能力闻名。病人只要一走进诊疗间，他立刻能说出对方的一生，让人惊讶不已。

举例来说，他曾看了一位穿便服的病人一眼，就说他刚退伍，是苏格兰高地军团的军官，更厉害的是，贝尔还发现他曾在巴巴多斯服役过。若未细想，会认为贝尔只是幸运猜中，或是在玩把戏，但这些观察是全部有逻辑根据的。贝尔解释他的思考过程：“他是一名受人尊敬的男人，进房时却没有脱帽。因为在军中大家都没有这个习惯，如果他退伍够久就会重新习惯这个礼仪。他有着军官的威严，而且很明显是苏格兰



▲电影《大侦探福尔摩斯》剧照



人。至于在巴巴多斯服役，是从他罹患象皮病看出的。这种病来自西印度群岛，英国本土没有象皮病，而苏格兰军团目前就驻扎在那个群岛上。”一个褪色的文身、不寻常的步态、磨损的鞋脚……每一个奇特的细节和线索都带着贝尔进入某人的秘密之中。也就是这样侦探般的思路，让他可以解开难倒许多同事的医学难题。

如果你是在今日认识贝尔，必定会以为他很喜欢福尔摩斯。你也可能会说贝尔和那位杰出的侦探太像，同样都是轮廓分明、五官突出、身材瘦高。贝尔在思考解决方法时也会和福尔摩斯一样，交叉十指，往后躺靠在椅背上。不过，事实上贝尔才是那位侦探的灵感来源。作者阿瑟·柯南·道尔曾说：“这么说吧，福尔摩斯是我记忆中一位教授的化身。他是爱丁堡皇家医学院的教授，他可以坐在病人等候室……并在病人进房、还未开口说话前就诊断出病因。”

柯南·道尔一踏进贝尔的教室，立刻迷上了这位特立独行、四十出头的教授。所以，当他得知被选为教授的门诊职员时必定非常兴奋。这给了他机会在在医院和教室观察教授令人敬佩的才华，他可能比上课还认真地仔细观察了教授的一举一动。然而，尽管作者很欣赏贝尔，仍是在认识教授十年后才动笔描写关于他的故事。

柯南·道尔毕业后随即在英国朴茨茅斯开业。从文学的角度来看，幸好诊所刚开始的生意不好，病人很少，让他可以在白天写小说。在写了几年的短篇小说后，作者终于在1886年将他老教授写进纸页之中。他决定写本推理小

说，贝尔具有迷人侦探的一切特质，他优秀卓越、收集线索的能力近乎超人，个性和习惯也都很古怪。

从三月初到四月，这位年轻的医生埋头苦写一本关于福尔摩斯的小说，书名为《血字的研究》。《比顿圣诞年刊》于1887年刊登了《血字的研究》，这是福尔摩斯第一次公开亮相。作者继续写了许多福尔摩斯和朋友华生医生的故事，并从1891年开始定期在《海滨杂志》上刊登。随着读者群的增加，作者却越写越觉得无趣，并且觉得这个大受欢迎的连载小说让他无法去做“更好的事”，因此决定摆脱福尔摩斯，让他在《最后一案》中戏剧化地死亡。这篇故事在1893年刊登后，读者一片哗然。福尔摩斯迷伤心欲绝，甚至有人为他戴孝，以纪念这位小说侦探。但作者并未像读者那般伤心，他在写完这篇故事后，只在日记上写了“成功除掉福尔摩斯”几个字。

作者现在终于可以写他认为较受人尊敬的作品了，这包括严肃的非小说类书籍及历史小说和冒险小说。然而，一如往常，福尔摩斯最后还是击败了他最顽强的敌人：他的创造者。1901年，应大量读者的要求，作者再次提笔书写福尔摩斯的故事，直到1927年才不再提笔写新的侦探故事。这位聪明绝顶的侦探的确战胜了死神、再度复活，抽着他的“标志性”烟斗继续查办另一串复杂难解的案子。

（本版内容摘编自《与达洛维夫人共舞》，[美] 赛莉娅·布卢·约翰逊 著，李玉兰 译，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）